2019年市本级“三公”经费决算情况

 2019年市本级行政事业单位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2196.09万元（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安排的经费），比预算数减少1453.08万元，主要是有关部门严格执行“三公”经费只减不增要求，大力压缩“三公”经费支出，其中：

 因公出国（境）费150.31万元，比预算减少389.90 万元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1452.81万元，比预算减少551.81 万元，其中：公务用车购置费212.26万元，比预算减少215.75 万元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,240.55万元，比预算减少336.06 万元；公务接待费592.97万元，比预算减少511.36万元。